

簽核記錄列印

創稿文號： C1120912008

公文型態： 簽

傳送方式： 電子傳送

創稿日期： 2023-09-12 11:20

承辦單位： 教務處

承辦人： 洪翠鳳

附件說明： 112 (1) 第1次教務會議紀錄

主旨： 陳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紀錄，請核閱。

說明： 本校於112年9月12日上午9時召開11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擬辦： 陳請鈞長核閱後存查，並同步以電子郵件寄送與會單位知悉。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1	教務處	辦事員 洪翠鳳	2023/09/12 11:20	待處理
簽辦意見：				
2	教務處	教務長 江孟儒	2023/09/12 11:27	串簽
簽辦意見：擬請核示。				
3	秘書室		2023/09/12 13:31	串簽
簽辦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秘書室 <input type="checkbox"/> 『陳宜黛』登記桌分文至承辦人】				
4	綜合業務組	代理組長 陳宜黛	2023/09/12 13:54	串簽
簽辦意見：擬請核示				
5	秘書室	主任秘書 林憲茂	2023/09/12 14:50	串簽
簽辦意見：陳閱				
6	楊肅正副校長室	副校長 楊肅正	2023/09/12 16:08	退回
簽辦意見：請重繕				
7	教務處	辦事員 洪翠鳳	2023/09/12 16:10	待處理
簽辦意見：資料已修正。				



C1120912008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8	秘書室		2023/09/12 16:11	串簽
簽辦意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秘書室 <input type="checkbox"/> 『陳宜黛』登記桌分文至承辦人】				
9	綜合業務組	代理組長 陳宜黛	2023/09/12 16:11	串簽
簽辦意見：擬請核示				
10	秘書室	主任秘書 林憲茂	2023/09/13 14:59	串簽
簽辦意見：再陳				
11	楊肅正副校長室	副校長 楊肅正	2023/09/13 19:16	串簽
簽辦意見：陳核				
12	校長室	校長 江昭龍	2023/09/14 09:12	決行
簽辦意見：{[校長室][江昭龍]決行作業}如擬				
13	教務處	辦事員 洪翠凰	2023/09/14 09:12	流程終結
簽辦意見：				



C1120912008

南開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樸華樓 3 樓第 2 會議室

主席：江教務長孟儒

紀錄：洪翠凰

出席人員：江孟儒教務長、劉冠佑研究發展長、許勝程處長、周麗楨主任、陳俊良主任、鄭世平主任(王湘雲專案助理代理)、俞有華主任、楊肅正院長、張淑敏主任、許志滄主任、王之相主任、林我崇主任、游守中主任、蔡正章主任、洪仕育教授、林美珠副教授、洪瑞英講師、王施頤學生代表，共 18 人

請假人員：梁瑛心院長、陳振華主任、孫立中副教授、羅明葵副教授、鄭宏權學生代表，共 5 人

列席人員：洪嘉穗組長、紀璟叡組長、洪崇彬主任、李政道組長，共 4 人

壹、會議開始

貳、工作報告：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已於 112 年 7 月 5 日上午 10 時召開完畢，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提案之執行情形回復表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第一案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達退學標準名單，提請審議。	確認後通過。	註冊組	已完成成績更正作業。
第二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長期照顧與管理系 I.E.E.E. 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已存檔備查。
第三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車輛工程系 I.E.E.E. 基本能力指標實施要點」，提請審	一、修正後通過。 二、修正內容：第七點修正為「本系學生若具備特殊教育學生身份	註冊組	已存檔備查。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者，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考試服務與成績考查實施要點辦理。」		
第四案	本校科技學院、管理學院各系112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四技一年級學生I.E.E.E.基本能力指標及公告看板，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已存檔備查。
第五案	本校112學年度新增「餐飲管理服務產學攜手專班」、「智慧自動化工程系」，其授予學位名稱，提請審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修正內容： (一)系科名稱(中文)：餐飲管理服務產學合作專班 (二)系科名稱(英文)：Industry-Academia Cooperation Program in Food Management and Service	註冊組	已於系統完成新增作業。
第六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微學分課程實施要點」，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課務組	本案已於112年7月12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
第七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特殊需求學生學習成績考查實施要	照案通過。	身心健康中心	本案已於112年8月29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點」，提請審議。			
第八案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核備案。	准予核備。	課務組	已公告於課務組網頁。
第九案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核備案。	准予核備。	課務組	已公告於課務組網頁。

二、課務組報告：

- (一)請協助向學生宣導為尊重智慧財產權，請使用正版之教科書，切勿影印複製與下載散播未經授權之著作，以免因侵害他人著作權而觸法。
- (二)請轉知所屬專、兼任老師於 **112 年 9 月 17 日(星期日)**前完成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英文課程大綱填寫。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大綱輸入注意事項如下：
- 1.請填寫中、英文課程大綱各欄位資料，除原有欄位外，111-1 學期新增「**課程內容與進度(英)**」、「**課堂要求(英)**」與「**教師姓名(英)**」，111-2 學期新增**課程類別**，含「**永續發展目標(SDGs 17 項指標)**」、「**共通職能向度(UCAN 8 大共通職能)**」、「**STEM 領域課程**」(科技學院各系課程才需填寫)、「**程式設計課程**」、「**邏輯運算思維類課程**」、「**創客類課程**」等課程調查。
 - 2.請務必完成 18 週「**教學進度**」填寫，請勿將教材章節填入「**教學進度**」(如第一週，上課內容 Lesson One)，「**教學進度**」請清楚註明「**課程主題及進度**」(如第一週，上課內容人工智慧簡介)。
 - 3.教學課程中、英文大綱系統連結方式：請進入南開科技大學網站首頁(<https://www.nkut.edu.tw/>教職員/校務行政資訊系統，依網頁中畫面說明點選主機進入系統。
 - 4.課程之授課教師需填寫完成「**教學成效**」後，方能進行課程大綱之填寫。
 - 5.教師申請調補課請於課程大綱註明補課時間。
 - 6.課程若結合校外教學(如企業參訪、專業服務學習……等活動)，請於課程大綱註明。
 - 7.安排有業師共同授課之課程，請於課程大綱註明業師協同教學之週次。教務處將配合教室觀察業師協同教學之週次，業師及任課教師

應同時在教室教學，以符合(1)課前規劃內容；(2)課中一起參與討論；(3)課後檢討改善。

(三)配合教育部學生受教權益(教學品質)查核之規定，教師上課狀況務必正常。

- 1.一般課程辦理校外教學應事先依本校「課程辦理校外教學實施要點」規定程序申請，經校長核准後始得實施(依本校「課程辦理校外教學實施要點」第二點之規定，如教學性質特殊之課程擬辦理少部分週次校外移地上課時，亦應先敘明理由和校外移地上課週次、地點，簽經校長同意後始得實施)。
- 2.教師如需調整上課教室(特別是臨時調整上課教室時)，應事先告知課務組(晚上或假日時段請告知聯合辦公室)，並於原教室黑板或教室門外寫明調整後之教室位置、編號，以利讓修課學生與教室觀察人員知悉上課教室地點。
- 3.教師如帶上課班級參與校內活動，請事先告知課務組(晚上或假日時段請告知聯合辦公室)，並於原教室黑板或教室門外寫明活動的教室位置、編號，以利讓修課學生與教室觀察人員知悉，並請任課老師須隨同參加。
- 4.教師因故調課需事先依程序申請，並請確實依調整後之時段上(補)課。如屬緊急事件無法到課，請務必即時聯絡系(中心)辦公室和課務組(晚上或假日時段請聯絡聯合辦公室)。
- 5.教師上課請勿播放與課程無關之影片、滑手機、打電話(緊急事務需立即連絡時除外)，經教師觀察上課有異常情形之教師，除告知系主任請其注意與提醒教師外，亦列為教室觀察加強巡視重點，以確保學生基本受教權益。

三、教資中心報告：

(一)**整體發展獎助之提昇師資素質獎勵補助**：為辦理 112 年度獎補助作業，請各學院及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華語中心於 112 年 10 月 5 日前提報「製作教具、編纂教材及推動實務教學」申請案資料及初審結果，並協助配合以下事項：

- 1.請於 9 月 26 日前提供複審教師代表名單一人。
- 2.請協助通知教師需依成果報告書格式製作成果報告並繳交。
- 3.請通知製作教具與編纂教材案件受推薦進入複審案件教師準備複審成果與簡報：依專任教師比例，科技學院可推薦各排序前 4 名、管理學院可推薦各排序前 5 名、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可推薦各排序第 1 名教師進入複審。進入複審教師需準備 5-8 分鐘簡報，並於複審當日進行報告。簡報必備內容及複審日期將另行

通知。

- 4.請各學院院長、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主任及複審教師代表於複審發表會當日出席審查。
- 5.請鼓勵教學單位教師踴躍參加審查成果發表會，吸收經驗。參加會議者可採計教師發展與教學資源中心研習次數。
- 6.推動實務教學、製作教具及編纂教材分配件數，已於 112 年 3 月依當時教師人數分配至各教學單位，請各單位即日起開始辦理初審程序，並於 10 月 5 日前將初審結果送至教師發展與教學資源中心。

(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教學實踐研究係指教師為提昇教學品質、促進學生學習成效，以教育現場或文獻資料提出問題，透過課程設計、教材教法、或引入教具、科技媒體運用等方式，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檢證成效之歷程。教育部相當重視該計畫的執行，自 107 年起補助計畫之執行，於每年 10 月份徵件，11 月中旬截止收件。本中心已於中心網站設置專屬網頁提供相關資訊，課程名稱：「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並將本校通過計畫教師之分享會簡報上傳於 e-learning 教學平台，提供教師參考並請有意願申請教師及早準備。

(三)**不須接受教學評量課程**：請各系(中心)於 112 年 9 月 20 日(星期三)前提出申請，以利本中心作為期初、期末評量課程設定之依據(專題製作類、校外實習類、碩士論文類等課程，由教務處提出明細，請各系確認後直接設定免接受教學評量)。

(四)**數位學習 e-learning 平台**：

- 1.請各位專、兼任教師於 112 年 9 月 30 日(五)前上傳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大綱與授課資料(含至少 2 週以上之內容與節點)。
- 2.數位學習 e-learning 平台課程資料需配合以下事項：
 - (1)課程路徑連結是否正常。
 - (2)檢視是否有授課內容。
 - (3)課程各段落之節點是否完整。
- 3.請教師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維護網路學習平台課程時間之設定，必須符合學期開課起訖時間。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為例：開始上課時間為 112-09-09，課程結束時間為 113-01-14。設定路徑：網路學習平台→辦公室→課程管理→課程設定。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則」，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主要修正部分如下：

- (一) 依 112 年 6 月 21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122201886 號函(大學校院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指引案)，爰新增第五條第一項第十八款(原第十八款遞移至第十九款)。
- (二) 依本校實際作業修正第五條第一項第十三款(暑期修習科目學分記載於歷年成績表之情形)。
- (三) 因應本校境外生失聯狀況，新增第七條第一項第七款失聯者之學籍處理原則，原第七款至第十四款之條文依序遞移。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則」(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訂定「南開科技大學學士班就學役男彈性修業措施」，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12 年 6 月 21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122201886 號函示「大學校院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指引」，本校另訂有關 94 年次以後出生，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回復徵集服常備兵現役之學士班就學役男彈性修業措施。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士班就學役男彈性修業措施(草案)」，如【附件二】。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二-1】。
- 二、第一點修正內容：

為因應本校民國 94 年以後出生之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以下簡稱就學役男)職涯發展需求，配合政府兵役政策推動，爰訂定「南開科技大學學士班就學役男彈性修業措施」(以下簡稱本措施)，在不影響學生專業能力培養及不變動畢業學分條件之前提下，依其就學期間申請服役之選擇，本校提供相關彈性修業措施，支持有意願之就學役男得於就學期間同時完成服役及修畢學位，能與其他未服役學生相同，接續投入職場或升學，不受影響。

第三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管理學院永續觀光跨領域學分學程修課要點(112 學年度入學適用)」，提請審議。

說明：為秉承學校特色「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院重點「永續觀光」之人才

培育宗旨，迎合觀光休閒餐旅產業大量經營管理人才需求和南投縣政府發展為觀光大縣之目標。有鑑於未來觀光休閒餐旅產業之人才需求與創造學生的就業機會，特整合本院現有相關教學資源，規劃「永續觀光跨領域學分學程」，奠基同學深厚觀光休閒餐旅基礎，為四技部同學開闢實務加值性學習管道，特訂定本要點，草案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管理學院經營管理數位科技微學程修課要點(112學年度入學適用)」，提請審議。

說明：為使學生能將資通訊數位科技應用於經營管理專業領域，特設置「經營管理數位科技微學程」，提供學生培養具有資訊科技領域應用能力之學習管道，特訂定本要點，草案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約上午 9 時 30 分